

证券代码：833126

证券简称：通化耐博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通化耐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3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。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魏宇珩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股东会通知公告。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6,44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.98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2 人，董事邵建秋、刘敏、洪益成因出差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1 人，监事魏洪亮、郝文正因出差缺席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财务负责人杨丽娜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通化耐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依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，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对公司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进行审议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发布的《通化耐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8）及《通化耐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6,44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通化耐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基于公司 2024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等情况，现董事会对 2024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，编制了《通化耐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6,44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通化耐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基于公司 2024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及监事会日常工作等情况，现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，编制了《通化耐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6,44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通化耐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通化耐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6,44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通化耐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通化耐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6,44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吉林修正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郭佳、李响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；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方法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通化耐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吉林修正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通化耐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通化耐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4 日